

# 龙川县教育局

龙教基〔2024〕2号

## 关于做好2024年春季转入老隆镇（县城）公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就学的通知

局机关各股（室），县教师发展中心，各学校、幼儿园，县学生德育基地，县青少年宫：

根据《龙川县老隆镇（县城）公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非起始年级招收插班生管理暂行办法》精神，结合老隆镇（县城）公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位实际，对今年春季转入老隆镇（县城）公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就学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学校受理时间

2024年2月18日至2月19日

### 二、转学条件

（一）老隆镇（县城）公办小学在有学位前提下，满足以下类型之一的，申请人可以申请转入老隆镇（县城）公办小学就读，转入学校根据以下条件的先后顺序安排。

A类：有老隆镇（县城）户籍，其父母或祖（外祖）父母持县城公办义务教育学校入学区域内的房产证的；

B类：有老隆镇（县城）户籍，其父母或祖（外祖）父母在老隆（县城）居住（含居住祖辈的住房）且有合理居住证明的。



(二) 转入县城初中的学生原则上老城片区安排在龙川县老隆学校，新城片区安排在龙川县老隆镇莲南学校。

### 三、办理程序

(一) 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可先到入学区域的学校咨询了解学位情况，在有学位情况下向学校提交相关材料并填写《2024年春季转入老隆镇（县城）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就学申请表》和《广东省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转学申请表》。

(二) 学校组织工作人员核验提交材料的复印件与原件是否相符，将初审合格者的材料按《广东省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转学申请表》《2024年春季转入老隆镇（县城）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就学申请表》及相关材料复印件顺序装订。

(三) 学校保存好转学生相关材料，对符合转学条件的学生登记造册，于2月19日下午6点前将《2024年春季转入老隆镇（县城）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就学名册》发至教育股邮箱：jyj6753441@163.com，教育股审核后及时将名单反馈给学校，学校于2月20日通知符合条件的学生办理入学手续。

#### (四) 转学申请人学籍办理

1. 学校的学籍管理员要负责将已转入本校学生于开学二周内在全国中小学生学籍信息管理系统上提出申请，并做好跟踪，学年初报人数、公用经费拨款人数必须与全国中小学生学籍信息管理系统在校生人数相一致。

2. 县教育局根据符合转学的名单进行审核学籍。

### 四、相关要求



(一) 老隆镇（县城）公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对转入学生必须进行严格验证。凡持假证申请转学的，一律不安排学位。

(二) 学校要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原则，认真审核材料，准确判定类别，接受社会、家长监督。

(三) 在学区范围及周边学校有学位的前提下，学校按A类、B类顺序安排转入生，已在县城公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就读的学生原则上不得转学。

(四) 初中转学生在转学之前要充分理解重点高中“指标到校”政策，一旦转学后将不再享受重点高中“指标到校”名额。

(五) 学校对群众提出的问题要耐心地做好解释说服工作，化解矛盾。

(六) 老隆镇（县城）公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如接收不符合条件的转学生，县教育局将不给予调取学籍档案，严重违规者，将进行通报。





# 2024年春季转入老隆镇（县城）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就学名册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人：

手机：

序号	转入学校	学生姓名	学生身份证号码	户口地址	房主姓名	房主身份证号	房产证号	拟读年级	转出学校	类别	监护人姓名	手机号码

备注：此表“类别”栏根据实际情况填写“A、B”，序号与转学申请材料序号一致，小号在上，大号在下。



## 2024年春季转入老隆镇（县城）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就学申请表

学生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日	
学籍号					
原就读学校、年级				手机号码	
户口 情况	户主姓名			与学生关系	
	户主身份证号				
	住址				
房产证 情况	房主姓名			与学生关系	
	房主身份证号				
	地址				
	房产证编号				
	发证时间				
以上内容由家长或法定监护人填写					
本人提供以上材料与原件相符，真实、无误。					
家长或法定监护人签名：				202 年 月 日	
学校初 审意见	类别	A 类		B 类	
		签名：		202 年 月 日	
学校复 审意见	类别	A 类		B 类	
		签名：		202 年 月 日	

**备注：**证件材料复印件附此表后面。